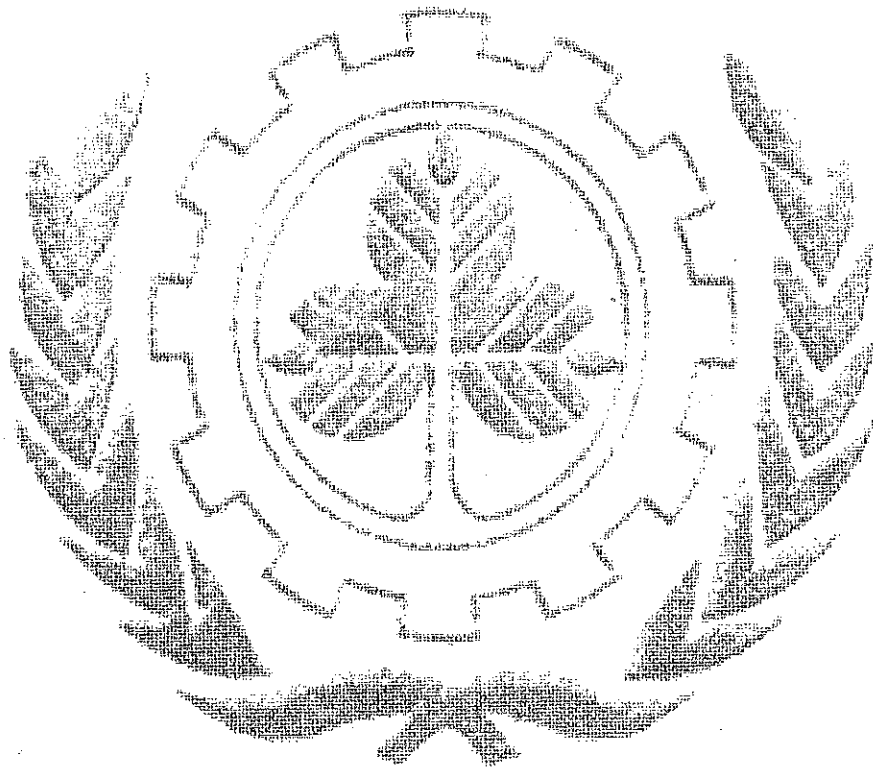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員林農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期初校務會議資料



開會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28 日

開會時間：下午 2 時整

開會地點：國際會議廳



秘書室 提報資料

壹、宣導事項

一、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訪視檢討會所提改善事項供參考：

- (一)學校性平事件，應依法規、程序辦理，不宜私下模糊處理，免遭質疑有意遮掩。
- (二)學校派赴校外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研習，盡量輪流由相關負責教師及同仁參加，普及研習機會，不可都派固定人員參加。
- (三)請落實校內教師、學生、及員工之性別平等教育研習，更要提升性平委員及性別事件處理人員之事件處理知能。(不能只是放映影片充數)
- (四)學校應派員或鼓勵教職員工參加性別事件調查人員培訓。
- (五)學校不宜鼓勵以調解方式將性別事件變成不申請調查案件。請加強不申請調查有關函釋的處理程序。
- (六)學校如發生師生性別事件，建議以委外調查處理，以減輕行政壓力，提升調查品質。
- (七)性別事件調查處理之後，後端之獎懲、心理輔導要落實執行。8小時性平課程，請教務處規劃課程內容及安排講師，並應有課程記錄及成效評估。
- (八)廁所之緊急求救鈴，應保持正常使用，不得關閉，以免失去安裝之目的。
- (九)學校應訂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制規定。
- (十)校園危險地圖應請總務處繪製，並加以宣導說明，張貼布告及公告網頁。
- (十一)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應是全校工作，各有職責，不能只有執行秘書一人在辦，或只交由一位教官或職員負責。
- (十二)辦理學生之性別平等教研習，不能只有一二年級學生參加，三年級學生一樣要參加。
- (十三)性別平等事件檔案，應加以彌封由文書組列檔保存，確保安全。
- (十四)性別平等教育之教材內容，宜加以檢視審慎使用，不可仍有男女刻板印象之內容。

貳、已執行

- 一、105 學年度高職優化輔助方案計畫，本校受補助 380 萬元經費，整學年度經費已順利執行完畢並送出成果報告，感謝各子計畫負責人及相關協助老師辛勞付出。相關執行成果可參閱本校優質化專網。
- 二、依本校內控計畫逐月進行 SOP 管控。

參、執行中

- 一、106 學年度高職優化輔助方案計畫，本校申請 480 萬元經費(經常門 240 萬元、資本門 240 萬元)，子計畫分為 106-1(A1)課程發展 共創未來、106-2(A2)學習跨界 成就無限、106-3(A3)專業成長 教學精進、106-4(B1)行銷技職 就近入學、106-5(B2)雲端活水 強健體質、106-6(B3)多元展能 卓越創新、106-7(B4)深耕藝文 親近社區，核定版送審中。
- 二、依本校內控計畫逐月進行 SOP 管控。